

城事

上半年发生电动车火灾232起

广州10月1日后对电动车无牌上路开罚

7月21日,广州市政府新闻办召开新闻发布会,介绍广州市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相关工作情况。今年上半年,广州发生电动自行车火灾232起,占灾总数的19.8%,其中电池热失控引起火灾是主要成灾原因。全集中充电场所缺口多达3万处,目前已有约2260个有物业服务的小区完成了电动自行车充电设施建设,力争到年底实现全市物业小区充电设施建设基本覆盖。

■新快报记者 麦婉诗

安全 全市火灾中电动车占比近20% 电池热失控是主因

发布会上,广州市消防救援支队副支队长黄绍伟通报了今年上半年涉及电动自行车火灾的情况。上半年,全市共发生火灾1212起,造成4人死亡。其中,发生电动自行车火灾232起,占火灾总数的19.8%;死亡2人,占火灾死亡人数的50%。据统计,有74%的电动自行车火灾发生在居民住宅楼内,起火原因80%以上为电池热失控引起。

从电动自行车火灾事故分析,大概50%发生在充电过程中,电池热失控是主

要原因。据不完全统计,目前广州有400多万辆电动自行车,品牌众多,电池互不兼容,有近50%安装的电池超过了三年保质期,部分经营者不落实产品质量主体责任,为谋利销售“三无产品”、劣质蓄电池、充电器,大大增加了安全风险,而使用电动车的群众对这类风险认识不足。

黄绍伟提到,上半年,消防救援支队结合消防安全“扫雷”行动,累计排查社会单位12.17万余家,发现并清理违规停放、充电2.3万辆次。他提醒广大市民群众,

违规停放电动自行车属于违法行为。目前,消防救援支队已对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等违法行为行政执法70多宗。

黄绍伟介绍,接下来,市政府各职能部门将按照《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方案》部署,加大电动自行车规范上牌工作,加强电动自行车综合治理,加快推进电动自行车集中充电换电设施建设,加大联合执法工作力度,对电动自行车违规停放、充电管理不到位的单位和个人,各部门按照各自职责进行查处。



■广州逸景翠园的充电站安装了新款的电池充电柜,拓展充电渠道,为无法停车的车主服务。新快报记者 林里/摄

保障

无雨棚充电场所要有雷雨天气自动关闭电源功能

今年5月,广州印发了《广州市电动自行车充换电设施建设技术指引》。据悉,《指引》明确充电插座技术指标,特别针对广州雷雨天气较多的情况,对室外无雨棚遮挡的停放充电场所要求具备雷雨天气自动关闭电源输出的功能。对于充电插座的使用寿命,《指引》提出了正常插拔次数应不小于1万次的要求。

《指引》同时明确了充电柜与换电柜技术指标,要求具备电池充满后自动断开、输出过电压保护、输出短路保护、漏电保护、水浸保护、防雷保护等功能,同时必须在柜内安装灭火装置,柜内出现明火或温度超170度时,5秒内触发灭火装置并自动灭火。《指引》还要求充换电区域应设置安全警示标志或采用围栏等防护措施进行隔离,室内充换电区域须设置排风装置。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总工程师陈健华对此表示,《指引》的印发实施为各区、各部门和各建设单位在大规模开展电动自行车充换电设施建设中提供了有力技术标准支撑。下一步,该局将配合消防、住建、市场监管等部门,力争《指引》全面普及落地,同时呼吁各建设充换电设施任务单位主动根据《指引》开展有关建设工作。

配套 推动物业小区充电设施建设 力争年底基本覆盖

目前,广州市已建成的集中充电场所不足1万处,按照充电行业1个充电场所设置20个插座,1个充电插座服务5辆电动自行车的标准计算,全集中充电场所缺口多达3万处。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有关负责人介绍,今年3月,该局印发了《关于推进电动自行车集中充电换电设施建设工作的通知》,提出加大物业小区充电设施建

设力度,对于既有住宅小区,由各级政府根据各区实际情况和各小区业主的需求、意愿,依法组织开展小区电动自行车集中充电换电设施建设;对于规划建设和拟建的住宅小区,由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做好电动自行车充电停放场所和充电设施的规划,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督促建设单位做好设计、施工管理。

目前全市已有约2260个有物业服务

的小区完成了电动自行车充电设施建设,约占全市物业小区总数(3435)的65%,已建充电端口约为135600个。下一步,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将依法稳步推进电动自行车集中充电设施建设,督促各物业服务企业按照相关部门的要求做好正面宣传引导、组织协调等工作,争取更多业主对充电设施建设工作的支持,力争到年底全市物业小区充电设施建设基本覆盖。

管理 严格把关登记上牌 10月1日后对无牌上路开罚

广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副支队长林圣康介绍,今年以来,针对超标、非法改装电动自行车违规上路等交通违法行为,交警部门通过常态管理与专项打击相结合的方式,开展相关治理工作。每天设置104个高峰岗、54组“羊城铁骑”,加强常态管理;先后联合市场监管等部门以及各级政府,组织开展全市统一行动22次,查处电动自行车交通违法

行为70.25万宗,其中电动自行车超标、非法改装、加装、拼装4.39万宗。

同时,在登记上牌方面进行严格把关。去年11月2日,广州市启动电动自行车登记上牌工作,全市设置警邮上牌网点165个,带牌销售门店2158个。过程中,交警部门采取了严格审核申请资料、系统自动校验、统一后台审核和现场严格查验等方式进行多重把关。截至目前,后台审核

退办的不合规车辆约10万辆,现场查验审核不予通过的不合规车辆约3.5万辆。

交警部门提醒,按照广州市有关规定,符合登记上牌条件的在用电动自行车,应在今年9月30日前办理登记上牌,10月1日后将对未登记上牌仍上路行驶的电动自行车依法予以处罚。此外,过渡期号牌有效期至2023年11月30日,请市民提前做好相关规划。

治理 每周一次专项执法检查 市民可拨打12345举报违法

目前,广州市排查电动自行车生产企业18家、销售店2226家。据广州市市场监管局总工程师吴岳德介绍,市场监管部门采取“三个强化”措施,扎实、全面、深入推进专项整治。一方面强化专项执法检查,持续开展每周一次专项执法检查,依法打击电动自行车生产销售环节违法行为。今年以来,

累计出动执法人员1.7万人次,检查电动自行车生产销售企业1.4万户次,立案查处质量违法案件59宗,罚没款44.97万元。

另一方面,加大质量抽查力度,今年计划抽检电动自行车及配件的批次数量,将比2021年增加75%以上。此外,加强日常巡查、联合检查、政策宣贯,对问

题企业进行重点约谈。截至目前,全市2226家电动自行车销售店签订了《产品质量安全承诺书》。

市场监管部门呼吁广大市民朋友,如发现涉嫌违法生产销售电动自行车,提供非法拼装、加装、改装服务等违法行为的,可拨打12345热线举报。



■广州市海珠区华洲街一工业区内,专门设置了电动自行车充电桩。新快报记者 毕志毅/摄